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资料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转让杰赛互教通公司 51.02%股权的议案》。

《公司关于拟挂牌转让杰赛互教通公司 51.02%股权的提示性公告》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1 月 4 日